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田东县那拔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</u>2025年田东县那拔镇那练村甫访屯至"六造"糖料蔗基地产业道路硬化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电子签章):

西博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2 月 24 日

注: 附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